

【子計畫一】花蓮縣 111 年度教育類志願服務特殊訓練實施計畫

一、指導單位：花蓮縣政府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四、實施日期：111 年 11 月 12 日(星期六)、111 年 11 月 13 日(星期日)。

五、地 點：花蓮縣花蓮市明義街 107 號

六、參加對象：

(一) 花蓮縣各級學校及家庭教育中心志工且已接受志願服務基礎訓練者為佳。

(二) 預定受訓人數 50 人(額滿為止，請各校儘速報名)。

七、課程規則：

(一) 符合志願服務法規，訓練時數為 12 小時。

(二) 訓練結束頒發結訓證書。

(三) 課程內容如下：

時 間	內 容	時數	講 師
111 年 11 月 12 日(星期六)			
08:00-10:00	導護志工執勤安全	2	邱顯和先生
10:00-12:00	志願服務之倫理及生涯規劃	2	明義國小吳惠貞校長
12:00-13:30	午餐/休息		
13:30-15:30	急救訓練及健康教育講座	2	何靜媚護士
15:30-17:30	美感教育紙雕設計	2	林美惠主任
111 年 11 月 13 日(星期日)			
08:00-10:00	親子體能律動	2	鐘于喬老師(水晶老師)
10:00-12:00	志工相關法規	2	溫鎧丞律師
12:00-12:30	綜合討論，結業式		明義國小行政團隊

八、報名表：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單 位		身份證字號	
職 稱		生 日	年 月 日
E-mail			
通訊處			
電 話	(0) (手機)	(FAX)	
餐 食	☐ 葷 ☐ 素	報到地點： (民國路進場)	
洽詢電話	03-8324270 徐得彬主任		
傳真電話	03-8330291		
注 意 事 項			
1. 上課時間：111 年 11 月 12 日、13 日(星期六、日)。 2. 上課地點：明義國小圖書館 3.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7 日 (星期三)止。 4. 參加對象：花蓮縣各級學校及家庭教育中心志工，且已接受志願服務基礎訓練者;預計招收 40 人，額滿為止。須上基礎教育訓練之志工請上網臺北 e 大登錄線上上課。 臺北 e 大 https://elearning.taipei/mpage/ 5. 本課程全程免費，採預約報名，現場不受理報名。 6. 報到當天繳交兩吋大頭照 3 張(背面以正楷書寫您的姓名及電話)，基礎教育訓練影本。 7. 為愛護地球，請自備環保杯、餐具。 8. 領取結業證書標準(以下規定皆須遵守)： (1)出席率：志工課前應親自簽到、課後簽退，請勿代簽；遲到 30 分鐘以上者以缺席一小時計。上課總時數為 12 小時，出席時數達 10 小時以上即發予結業證書。 (2)報名方式：一律採填寫報名表，以正楷書寫，填寫報名表單交到明義國小學務處或是傳真到 03-8330291，傳真後請以電話聯繫確認。			